

臺南市白河區公所第六類地區人口【健保退保申請】作業流程表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社會課	<pre> graph TD A[應備證件] --> B{民眾申請} B --> C{資格檢核 資料核對} C -- 不符 --> D[駁回並向民眾 說明不符原因] C -- 符合 --> E[辦理退保轉出] E --> F[資料電腦 系統建置] F --> G([結案]) D --> G </pre>	隨到隨辦
※法令依據 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13 條暨全民健康保險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。		
※應備證件 1. 申請人身分證、私章、喪失國籍除籍謄本、除戶戶口名簿、死亡證明、警察機關失蹤行方不明申請書、新單位轉入表、服刑證明、入伍通知書、全戶戶口名簿、申請書。 2. 代辦人之身分證、印章		
※使用表格 全民健康保險第六類保險對象退保申請表		
※作業注意事項 交付退保申請表第二聯，如被保險人係死亡、除籍退保提醒眷屬需另以適當身分加保。		
※承辦課室 社會課 電話 06-6832680		